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日以口头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，董事郝萌乔女士、葛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伟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同意选举李伟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伟峰先生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新任董事长李伟峰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戴岳先生为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聘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，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：李伟峰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郝萌乔、向子琦、郎安中、丁立

2、审计委员会：高志勇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刘洪川、郝萌乔

3、提名委员会：丁立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刘洪川、李伟峰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刘洪川（主任委员、召集人）、高志勇、李伟峰

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董事长李伟峰先生提名，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，同意聘任向子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

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总经理向子琦先生提名，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，同意聘任郎安中先生、尤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意聘任向子琦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，同意暂由公司董事长李伟峰先生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合适的财务总监人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董事长李伟峰先生提名，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，同意聘任李伟峰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审计总监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，同意聘任齐红女士为公司审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马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日